**桐城市东部新城高铁东站至S465道路新建工程跟踪审计服务**

**比 选 文 件**

比 选 人：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安庆宇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九月

**桐城市东部新城高铁东站至S465道路新建工程跟踪审计服务**

**比选公告**

安庆宇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现对 桐城市东部新城高铁东站至S465道路新建工程跟踪审计服务进行比选，欢迎具备条件的投标单位报名参与。

1.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桐城市东部新城高铁东站至S465道路新建工程跟踪审计服务

2.项目地点：桐城市

3.项目单位：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项目概况：本项目路线起于高铁东站站前广场下穿至现状S465路，全长约2.364km。全线按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33.0米，沥青混凝土路面。建设内容主要包括K12+660.845-K15+025段路线、路基、路面、桥涵、交叉、排水、环境保护、安防及其他沿线设施等。其中朱桥河桥(K14+549)为全长26.04米，宽度35.75米，上部结构采用1×20m预应力混凝土密肋式简支T梁，桥台均采用桩接盖梁形式。预算约93648753.34元。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6.最高限价：

①基本酬金：10万元。

②审减金额绩效奖励：按跟踪审计结算审核报告中审减金额的2.5%支付。审减额在5%以内审减额奖励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审减额在5%以外（不含5%）审减额奖励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在工程结算时扣除。

③工程延期服务费：跟踪审计服务期限为下达工程开工令至365个日历天止，如遇特殊情况,适时顺延,延期服务费用按5000元/月支付给成交人。不足15个日历天不计算，超过15个日历天未满一个月按一个月计算。本次采用固定报价结算费用。

8.服务期限：自工程开工令后365个日历天，如遇特殊情况,适时顺延。

9.服务内容及要求：本工程为桐城市东部新城高铁站至S465道路新建工程全过程跟踪审计（含结算审计）服务。

**二、比选响应单位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应当具有良好信誉。**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或做出承诺）；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三、比选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1. **报名及获取比选文件**

**报名方式：**

投标人在开标会开始前，本项目响应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进行符合性审查。时间：**2025年09月08日17时0分前**（节假日不报名），地址：安徽省桐城市昌平路文昌苑B区门面房宇屹咨询（上承地产3楼），联系电话：0556-6698168），也可通过邮寄的方式于报名截止前将报名资料寄至代理机构。

**获取比选文件**时间：2025年09月02日至2025年09月08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

**获取比选文件**地点：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网站（http://www.tcjjj.cn/）自行下载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比选）时间：2025年09月0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七楼会议室

**六、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9月0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比选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会议室

收件人：方先生，联系电话：0556-6677956。

**比选响应文件一正一副，并在密封袋上清楚的注明项目名称（备注：①资格审查部分正、副本，一起装袋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清楚的注明“资格审查部分”；技术部分正、副本，一起装袋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清楚的注明“技术部分”；商务部分正、副本，一起装袋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清楚的注明“商务部分”。②响应文件均须加盖实体公章，不得使用电子章代替；如盖电子章，视为无效标）。比选响应文件必须胶订或线订形式装订成册**，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的比选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3.比选有效期：90日历天（从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算起）

**七、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的收取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以成交价为计算基数，按下表规定的服务招标标准收取（**不足3000元，按3000元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  |  |  |  |
| --- | --- | --- | --- |
| **中标价**  **费率**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1500万元 | 0.5% | 0.25% | 0.35% |

**八、公告媒介及期限：**本次公告在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网站（http://www.tcjjj.cn/）上发布，期限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九、联系方式**

1.比选人：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桐桐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路30号

联系人：方先生

电话：0556-6677956

2.代理机构：安庆宇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桐城市昌平路文昌苑B区门面房

联系人：李工

电话：0556-6698168

**十、其他事项说明**

1、投标人编制比选响应文件、现场考察、递交比选响应文件等比选招标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报价说明

2.1本项目最高限价：

①基本酬金：10万元。

②审减金额绩效奖励：按跟踪审计结算审核报告中审减金额的2.5%支付。审减额在5%以内审减额奖励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审减额在5%以外（不含5%）审减额奖励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在工程结算时扣除。

③工程延期服务费：跟踪审计服务期限为下达工程开工令至365个日历天止，如遇特殊情况,适时顺延,延期服务费用按5000元/月支付给成交人。不足15个日历天不计算，超过15个日历天未满一个月按一个月计算。本次采用固定报价结算费用。

2.2投标人的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合同约定工作内容所发生的成本、利润、管理费、税金等费用。

2.3投标人只能有一个报价，比选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2.4中标人所报价格将作为其与比选人签订本服务合同及进行费用结算的依据。

3、投标人按比选文件规定格式和内容进行报价填报，正本一份，副本一份，一起装袋密封。正、副本内容应一致，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但副本和正本内容不一致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响应文件应密封完好，封口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不接受未按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

4、开标

开标将按本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以公开方式进行。开标会由比选人代表、比选响应单位和有关方代表参加。有效文件开标前，比选人代表应检查比选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由有关工作人员当众启封，宣读有效比选响应人名称、比选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可能的澄清、说明等关键备注文件，以及比选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比选人做好开标记录，记录须由有关人员签字存档备查。

5、评标

依法组建评标小组。评标小组由专家库技术方面的人员组成，成员由三人或以上单数人员构成，监督人员由比选人参与。

评标小组全面负责评标工作。依据公平、公正原则，评标小组应全面、充分地审阅比选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采用“综合评分法”得出评审结论。完成评标后，评标小组应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由评标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比选人及评标组的权利：在有充分理由的前提下，评标小组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比选响应人中选的权利，以及宣布比选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的比选响应人的权利。为此，比选单位无须向受影响的比选响应人承担任何责任，也无须将这样做的理由通知受影响的比选响应人。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选候选人等，评标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自始至终均不得向比选响应人或与其有关人员透露。在评标过程中，比选响应人不得通过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比选单位施加任何影响，否则将会导致其比选响应被拒绝。

6、定标

比选人自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示中选候选人，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公示期收到评标结果异议的，按相关法规处理。

7、中标通知书

比选人向中选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选人应当在通知规定的时间、地点和比选人签订采购合同。

8、违约责任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比选人改变中选结果的，或者中选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十一、签订合同**

1、比选人和中选人在规定的时间地点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

2、投标须知、中选方的比选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修改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的附件，同具法律效力。

3、付款方式：工程开工后每季度支付一次，每次支付基本酬金的25% ，最高支付至100% 。

审减绩效奖励等其他所有未结清费用在出具跟踪审计结算报告后一个月内付清。

如工程延期，延期服务费用按5000元/月支付给成交人，不足15个日历天不计算，超过15个日历天未满一个月按一个月计算。延期服务费在延期后每季度继续结算和支付。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路线起于高铁东站站前广场下穿至现状S465路，全长约2.364km。全线按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33.0米，沥青混凝土路面。建设内容主要包括K12+660.845-K15+025段路线、路基、路面、桥涵、交叉、排水、环境保护、安防及其他沿线设施等。其中朱桥河桥(K14+549)为全长26.04米，宽度35.75米，上部结构采用1×20m预应力混凝土密肋式简支T梁，桥台均采用桩接盖梁形式。预算约93648753.34元。

二、服务需求

1、服务内容：本工程为桐城市东部新城高铁东站至S465道路新建工程跟踪审计服务。项目范围详见项目概况。

2、服务费用：

①基本酬金：10万元。

②审减金额绩效奖励：按跟踪审计结算审核报告中审减金额的2.5%支付。审减额在5%以内审减额奖励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审减额在5%以外（不含5%）审减额奖励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在工程结算时扣除。

③工程延期服务费：跟踪审计服务期限为下达工程开工令至365个日历天止，如遇特殊情况,适时顺延,延期服务费用按5000元/月支付给成交人。不足15个日历天不计算，超过15个日历天未满一个月按一个月计算。本次采用固定报价结算费用。

3、人员规定：

(1)供应商在服务期内项目组成员不得随意调整变动，若确需更换，须提前书面告知采购人，并经采购人同意，方可更换。

(2)供应商在本工程中配备的审计人员，应具有丰富的专业管理经验、身体健康、年龄适中、有良好职业道德。

(3)人员调整要求：项目组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调换，因客观原因成交单位确需调换人员的，调换后人员不得低于响应时所报人员资质和技术水平，并经采购人同意。未经批准擅自调换的，若随意更换按 元∕人·次扣除考核经费，更换人员累计超过 2 人的，采购人有权上报监管部门处理。

(4)采购人结合成交单位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情况及工程需要，要求增加人员或对人员做出调整的，采购单位不得拒绝，需更换的人员必须在 3 日内予以更换。

(5)供应商为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职责：负责采购人委托审计项目的人员配备和安排；负责委托审计项目的审计质量保证；负责审计进度控制，按时完成委托审计项目任务；负责派出本项目人员的监督管理，对廉政建设负责；负责审计实施过程中问题协调、争议解决；参加采购人召开的审计项目业务会议及其他需要解决事宜。

三、其他要求

响应人提供的证明材料须清晰的反映评审内容，如因材料模糊不清，导评审小组无法辨认的，

评审小组可以不予认可，一切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一、评审方法**

| **序号** | **项目** | **内 容** |
| --- | --- | --- |
| 1 | 评审小组的建立 | 评审小组依法组建，由3名或以上单数成员组成。 |
| 2 | 评审流程 | 1.评审小组先开启资格审查部分进行评审，资格审查部分审查通过后（三家以上通过审查含三家）开启技术部分进行评审，技术部分评审结束后开启商务部分进行评审；依据公平、公正原则，评审小组应全面、充分地审阅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采用“综合评分法”得出评价结论。完成评标后，评审小组应按照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由评审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2.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评审，通过资格评审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未完全响应比选文件的投标人按报价无效处理。  3.本次评审实行百分制，资格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选出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如出现两家及以上得分相同，则由招标人现场抽签决定预中标人。 |
| 3 | 资格评审 | 1.提供的响应文件是否完整；  2.投标人是否按比选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3.响应文件是否按比选文件的要求密封；  4.响应文件是否按比选文件的规定签署。 |
| 4 | 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1.报价超过最高限价；  2.资格评审未通过的响应文件；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5.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6.提供虚假的资质证照；  7.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8.提供虚假业绩；  9.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范围** | |
| 技术分 100 分 | 服务方案内容的全面性 | 由招标小组根据供应商针对项 目特点提供的跟踪审计服务方案工作内容是否全面、工作方法和实施程序是否合理进行评审：  (1)方案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10分；  (2)方案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6分；  (3)方案内容有缺失，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 ，得1分；  (4)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不得分。 | 10 分 | |
| 审计程序及方法 | 由招标小组根据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制定合适的审计程序及方法进行评审：  (1)方案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10分；  (2)方案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6分；  (3)方案内容有缺失，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得1分；  (4)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不得分。 | 10 分 | |
| 内部管理制度 | 由招标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组织管理、工作流程、质量控制制度、档案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内控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保密制度等方面进行评审：  (1)方案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10分；  (2)方案具有可行性、 实用性和针对性 ，得6分；  (3)方案内容有缺失，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 ，得1分；  (4)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不得分。 | | 10 分 |
| 对安徽省计价规范熟悉情况 | 本项目要求采用安徽省建设工程清单计价规范及安徽省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文件及规范。  由招标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成果文件进行评审：  （1）提供3个或3个以上安徽省建设工程的最高投标限价（标底）编制或标底审核或完工结算审核成果 文件的得10分；  （2）提供2个安徽省建设工程的最高投标限价（标底）编制或标底审核或完工结算审核成果文件的得 6分；  （3）提供1个安徽省建设工程的最高投标限价（标底）编制或标底审核或完工结算审核成果文件的得3 分；  （4）未提供安徽省建设工程的最高投标限价标（标底）编制或标底审核或完工结算审核成果文件的不得分。 | | 10分 |
| 体系认证 | 供应商具有以下认证证书：  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注：供应商响应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每满足一个体系得3分，最高得6 分。 | | 6 分 |
| 业绩 | 1、供应商业绩：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一级公路及以上公路工程跟踪审计服务业绩，每提供一项业绩得 10 分，满分10分；  2、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担任过一级公路及以上公路工程跟踪审计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的得 5分，满分5分。  备注：  1、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或影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合同不能体现评分要求的，可以补充批复、业主证明等其他政府性文件。  2、如业绩为审计入库类项目的：则招标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供框架合同和任务单（或认定单或单项协议）。如无单个任务单或认定单，需提供采购人（合同甲方）出具的相关任务分配的证明材料代替，证明材料中至少需包含委托任务名称，否则不予认可；  3、供应商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可重复计分。 | | 15 分 |
| 项目负责人 | 1、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公路工程）注册证书的得10分；  2、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的得5分；  注：  ① 拟派本项目项目负责人须是供应商本单位人 员（不接受退休返聘人员及分公司人员） ；  ② 招标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半年内任意1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③ 招标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审计委托合同（或委托证明）等有效证明文件；若上述材料无法体现驻场负责人的姓名及职务的，还须提供合同甲方（采购人）出具的证明材料；  ④ 如业绩为审计入库类项目的则招标响应文件 中须同时提供框架合同和任务单（或认定单或单项协议）。如无单个任务单或认定单，需提供合同甲方出具的相关任务分配的证明材料代替，证明材料中至少需包含委托任务名称，否则不予认可。 | | 15 分 |
| 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 | 1、拟派的每名项目组成员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公路工程 ）注册证书 (或原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甲级造价人员资格)的得4分，满分4分；  2、每提供一名项目组成员具有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公路工程）注册证书的得3分 ，最多得6分。  注：  ①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须提供身份证、注册证书、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造价人员管理系统查询截图等证明材料；  ②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提供成绩合格证书及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造价人员管理系统的网页查询注册截图。  ③ 拟派人员须为供应商本单位人员（不接受退休返聘人员及分公司人员） | | 10 分 |
| 服务承诺 | 供应商在招标响应文件中作出如下书面承诺：  （1）供应商在招标响应文件中作出工作质量承诺(误差值≤3%)；若复审误差率＞3%移送行业主管部门处理，3年内不得参与采购方项目的控制价编制及审核、决(结)算审核及审计工作，不予支付审计考核经费，造成损失的，视情节进行索赔。提供工作质量承诺的得2 分。  （2）供应商在招标响应文件中作出技术保证（含工作设备配备）承诺，承诺投标人所有技术力量在招标人需要时提供服务、承诺交通工具及工作设施设备配置齐全的 ，得2分。  （3）供应商在招标响应文件中作出不得拒绝协助采购人工作承诺的，得2分。  （4）供应商在招标响应文件中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小时内到场会商的 ，得2分。  注：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承诺，不提供不得分。承诺格式自拟。 | | 8分 |
| 信用情况 | 投标供应商获得过省级（含）以上颁发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价：获得A级的得2分；获得AA 级的得4分；获得AAA级的得6分，未获得的得0分。 | | 6分 |

备注：

（1） 以上评分汇总分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响应人提供的证明材料要能清晰反映评分的实质内容，如因材料模糊不清，导致无法辨认

的招标小组，招标小组可以不予认可，一切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3）以上评分项中要求响应人提供的证明文件，响应人提供证明文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或影印件加盖响应人公章。

2.4.3 分值汇总

（1）招标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 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再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供应商的技术资信分。

（2）将每个供应商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供应商的综合总得分。

**二、比选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比 选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比选响应文件内容： 资格审查部分

比选响应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格式详见附件1)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2、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2）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授权委托参加开标会的）

3、营业执照

4、投标人良好信誉证明

5、服务内容及要求响应表

附件1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比选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比选响应人： （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2

1. **授权委托书**

**（如授权委托参加开标会的）**

本人 （姓名）系 （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处理 （项目名称）的比选响应文件一切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委托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委托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委托代表联系方式： （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注：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比选响应人委托代表，**提供身份证扫描件。**

比选响应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1. **营业执照**
2. **投标人良好信誉证明**

**5、服务内容及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及要求 | 响应服务内容及要求 |
| 1 | 详见比选文件 | **我方完全响应比选文件所有内容** |

比选响应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比 选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比选响应文件内容： 技术部分

比选响应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根据评分标准要求提供材料，格式自理。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比 选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比选响应文件内容： 商务部分

比选响应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1、比选响应函

2、报价表

**1、比选响应函**

致：

我方已全面阅读和研究贵方比选文件，已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次比选招标的全部有关情况。同意接受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以本投标书向你方发包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根据贵方的比选文件要求，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如我公司成交，我公司承诺愿意按比选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如有）和成交服务费。按本次比选文件规定报价承诺服务。

2.我方根据本次比选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甲方（比选人）要求的日期内完成服务，并通过甲方（比选人）验收，我方任命 同志为本项目负责人**（后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我方已详细审核本次比选文件，包括比选文件附件、参考资料、更正公告或图纸（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比选文件，并对比选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4.我方同意从比选须知规定的比选日期起遵循本比选文件，并在比选须知规定的比选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我方同意按贵方要求在比选文件规定时间内向贵方提供与其比选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补充资料，否则，我方的响应文件可被贵方拒绝。

6.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比选。

7.我方同意比选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服务（或供货）期限。

8.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9.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内容。

10.我方对响应文件中所提供资料、文件、证书及证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比选响应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报价表**

**项目名称：桐城市东部新城高铁东站至S465道路新建工程跟踪审计服务**

|  |  |
| --- | --- |
| **报价** | ①基本酬金：10万元。  ②审减金额绩效奖励：按跟踪审计结算审核报告中审减金额的2.5%支付。审减额在5%以内审减额奖励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审减额在5%以外（不含5%）审减额奖励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在工程结算时扣除。  ③工程延期服务费：跟踪审计服务期限为下达工程开工令至365个日历天止，如遇特殊情况,适时顺延,延期服务费用按5000元/月支付给成交人。不足15个日历天不计算，超过15个日历天未满一个月按一个月计算。 |
| **备注说明** |  |

本项目为固定报价，投标人按此费用报价即可

比选响应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